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代理教師(合理員額)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教師法暨其施行細則
- 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暨其施行細則
- 三、師資培育法暨其施行細則
- 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五、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 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貳、基本條件：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 二、無教師法第13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規定情事者。
- 三、持國外學歷報考者，畢業學校應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應有駐外單位認證，教育專業科目及專門科目並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達教育部規定標準，另加附下列證明，填具切結書(如附件一)，同意如經查證不予認定時，無條件自動辭職，否則不予受理報名：
 - (一)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外國學歷證件影印本及法院公證之中譯本一份。
 - (二)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外國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印本及法院公證之中譯本一份。
 - (三)內政部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修業期間之出入境日期記錄證明。
 - (四)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在112年8月1日以後仍有聘約者)應取得現職服務機關學校報考同意書始得報考(附件二)。

參、報考資格：

- 一、具備「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所規定，且本甄選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各次甄選資格如下：

甄選階段	報考資格
第一次甄選	持有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尚在有效期間，並具備以下甄選條件之一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通過教育部88年所辦理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檢核者。(2)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者、畢業於外文系英文(語)組者、畢業於英文(語)輔系者、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設之英語20學分班者。(3)達到CEF架構B2(高階)級以上英檢者(含通過財團法人語言測驗中心93年度所辦「國民小學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者」)。(4)經縣市政府自行培訓檢核通過並發給相關證明者。(5)具國小英語加註專長教師證明者。
第二次甄選	第一次甄選無人員報考或經甄選未通過者，得為具備以下資格之一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具備第一次甄選條件之一者。(2)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外文系英文(語)組者，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第三次甄選	第一次甄選及第二次甄選無人員報考或經甄選未通過者，得為具備以下資格之一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具備第一次甄選及第二次甄選條件之一者。(2)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外文系英文(語)組者。(3)具有大學以上學歷畢業者。

二、本類科是否放寬報考資格將公告於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最新消息公告/學校公告、本校網站及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請應考人自行查閱。

肆、簡章公告暨報名：

一、公告時間：112年07月27日(星期四)起至112年07月31日(星期一)止。

二、公告網址：

簡章及各項表件請自行於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最新消息公告/學校公告、本校網站下載列印(各項表格不得任意變更，並請以A4紙張列印)。

(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站(<http://www.mlc.edu.tw/System/main/Home/Index.php>)。

(二)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網站(<https://hbes.mlc.edu.tw/Home/Index.php>)。

(三)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 (<http://tsn.moe.edu.tw>)

三、報名日期：

報名階段	報名日期	報名時間
第一次甄選	112年08月01日	上午08時至08時30分
第二次甄選	112年08月01日	上午10時00分至10時30分
第三次甄選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1時至01時30分

四、報名地點：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辦公室(苗栗縣後龍鎮海寶里5鄰52-2號)。

電話：037-431235。

五、報名手續：本人親自或委託報名(附件三)，通訊報名不受理；下列證件請繳驗正本，驗畢發還，並繳交影本一份。

(一)填寫報名表乙份(附件四)，並書寫成績通知單受信人姓名、地址、加貼限時掛號郵資信封一只。

(二)繳交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光面相片一式二張(一張請先黏貼於報名表；另一張俟相關證明文件查驗完畢後，由本校人員黏貼於准考證，**請勿先黏貼**)。

(三)繳驗學歷及有關證明文件：

1. 國民身分證。

2. 最高學歷證書。

3. 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

(四)繳交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附件八)。

(五)繳交應考人健康聲明切結書乙份(附件九)。

六、報名費：無。

七、相關證明文件查驗無誤後，由本校**現場核發准考證**。

伍、錄取名額：甄試成績總分未達75分者，不予錄取。

正取：一般代理教師1名(合理員缺)。

備取：若干名，以補足當次缺額為限。

陸、甄選方式：總分100分。

一、口試：佔總分50%，時間6分鐘(考生應備妥自傳、專長及證書(證照)等資料應試)。

二、教學演示：佔總分50%，時間10分鐘(試教領域為國小語文-英語領域，版本單元自選，不提供資訊媒材，可自備教材教具。**請提交完整教學活動設計簡案一式3份**)。

柒、甄選日期：第一次甄選於報名當日8時40分起進行甄選，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棄權；第二次甄選者，於報名當日10時40分起進行甄選，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棄權；第三次甄選者，於報名當日13時40分起進行甄選，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棄權(請應考人於應試前10分鐘持身分證及准考證至本校完成報到事宜，逾時取消考試資格)。

捌、甄選地點：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玖、成績公佈、複查及報到：

甄選階段	成績公佈時間	成績複查時間	錄取報到時間
第一次甄選	112年08月01日 上午11時	112年08月01日 上午11時至11時20分	112年08月01日 上午11時30分前
第二次甄選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1時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1時至01時20分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2時30分前
第三次甄選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3時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3時至03時20分	112年08月01日 下午03時30分前

一、成績公佈方式：甄選結果公告於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最新消息公告/學校公告及本校網站公告甄選結果(錄取名單)，成績單以掛號方式寄發。

二、成績複查方式：親自持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向本校申請複查，逾期及程序不合者不予受理。

三、複查成績不得為下列行為：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要求重新評閱、要求告知各甄試委員及工作人員之相關資料。

四、報到方式：於報到時間內攜帶學、經歷及相關證件正本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逾時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並由備取人員遞補之。

拾、錄取後聘期及薪俸待遇：

一、聘期：自112年8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仍以縣府核定日期為準)，如代理期間有代理原因消失等情事，即無條件解聘，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二、薪俸待遇：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公立學校教職員敘薪辦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相關法令辦理。

拾壹、附則：

一、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如有補充事項或因颱風、地震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致試程異動，隨時於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最新消息公告/學校公告及本校網站公佈。

二、應考人之基本條件、報考資格、證書文件，如於錄取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或有教師法第13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各款情事之一者，除負法律責任外並註銷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職。

三、經甄試錄取教師，應配合本校校務及教學需要，不得拒絕授課科目之安排。

四、申訴電話：037-431235轉17(本校人事)；申訴電子信箱：156miki1@gmail.com。

五、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切結書（國外學歷）

立切結書人

參加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代理教師(合理員額)甄選第 次甄選，茲切結所持之國外學歷若經教育部查證不予認定時，無條件自動辭職。

此 致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同意報考暨錄取後同意離職書

茲同意本機關（學校）

報考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代理教師

(合理員額)甄選第 次甄選，如獲錄取，准其辦理離職。

機關首長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委 託 書

委託人 因故未克親自辦理苗栗縣後龍鎮
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代理教師(合理員額)甄選第
次甄選報名作業，特全權委託 代理，絕無異議。

此 致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委託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被委託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 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
代理教師(合理合額)甄選第 次甄選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	月	日	蓋章
身分證字號		教師證書字號						相片黏貼處 (限與准考證相同)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H) (行動)	現職服務單位						
最高學歷(學校、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現在進修中學校科系年級或班別名稱								
基本資料審核情形	編號	證 件 名 稱			審核結果	審核人蓋章	備註	
	1	檢驗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審核代理教師資格；(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三條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國小教師證書(尚在有效期限內)。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3	畢業證書； 是否為國外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請附切結書：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無教師法第 13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 33 條規定情事。			本人蓋章			
	5	報考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寄發成績單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應考人健康聲明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總審查人員核章：								
1. 發還證件正本(影本留存)		應考者簽收		核發准考證人員簽章				
2. 核發准考證								
甄試成績	科 目	口 試	教學演示	總成績	甄選結果			
	換算分數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錄取			
	登錄者簽章							

(附件五)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
代理教師(合理員額)甄選第 次甄選 准考證

甄選類別： 一般代理教師(合理員額) 考試地點：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苗栗 縣後龍鎮海寶里 5 鄰 52-2 號) 考試時間： 112 年 月 日(星期) 午 時 分起至甄選結束	 同報名表照片 編 號： 姓 名：	考試科目	
		口試(50%)	
		主試人員 簽章	
		教學演示(50%)	
		主試人員 簽章	

應考注意事項：

- 一、應試時須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 二、應考人應於 112 年 月 日(星期) 午 時前完成報到，逾時取消考試資格。
- 三、應考人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考試秩序。
- 四、如有冒名頂替或作弊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五、甄選時間、地點等事項，如有異動，將前一日公告於本校網站，請隨時注意。
- 六、應考人手機及其他通訊器材請關機收妥，違反者依情節輕重酌予處置。
- 七、參加甄選準備期間陪考者請勿進入會場。
- 八、如遇颱風等不可抗力情事，悉依上級規定辦理。

(附件六)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一般類科代理教師合理員額甄選

第 次甄選應考人申請複查成績申請書

應考人姓名		報考科別及 准考證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住 址			
聯 絡 電 話			
應考人簽章			
申請日期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複查科目勾選欄	複 查 科 目 名 稱	複 查 結 果	
	口 試		
	教學演示		
注意事項： 1、成績複查： 限於 112 年 月 日（星期 ） 午 時至 時，請檢附國民身分證、准考證，親自向本校申請複查，逾期恕不受理。 2、應考人複查成績不得為下列行為： （一）申請閱覽試卷。 （二）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 （三）要求重新評閱。 （四）要求告知各甄試委員及工作人員之相關資料。			

(附件八)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_____ 為應考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代理教師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
案資料。

此 致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立切結人： _____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附件九)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112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
應考人健康聲明切結書

※請依序填答或勾選：

報考類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類科		
考生姓名		准考證號碼	(由本校審核人填寫)
考試當日您是否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應居家隔離，不得外出者； 2. 應居家檢疫，不得外出者； 3. 自主健康管理被規範不得外出者(經安排採檢，接獲檢驗結果前，應留在家中不可外出者)。	是		
	否		
考試當日，您是否有發燒(額溫>37.5度、耳溫>38度)已退燒、咳嗽或呼吸急促症狀？(已服藥者請勾選「是」)	是		
	否		

以上資料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考生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